

合同编号：-----

马踏洞新区南北干道（龙马大道）四期项目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GF—2017—0201）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达州发展（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承包人（全称）：中铁十八局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马踏洞新区南北干道（龙马大道）四期项目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马踏洞新区南北干道（龙马大道）四期项目。
2. 工程地点：达州市马踏洞片区。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川投资备【2308-511700-04-01-671064】FGQB-0012号。
4. 资金来源：企业自筹。
5. 工程内容：项目地点位于达州市马踏洞片区，是马踏洞片区中心服务区对外交通的主要道路之一，也是马踏洞片区内交通联系的重要枢纽，项目起点与达州市马踏洞片区中心服务区南北干道 III 期相接，终点止于河市大道，全长 2.079Km，主线红线宽度为 40~50m，主线设计速度 50Km/h-60Km/h (K0-054~K1+101.871，设计速度为 60Km/h；K1+101.871~K2+025.215，设计速度 50Km/h)，道路等级为城市主干道，双向八车道、路面结构采用沥青路面。道路沿线与多条道路相交，其中与中坝大道连接线、环城路为互通立交。其中双龙河大桥长 434m；匝道 1 桥长 140m；绕城路跨线桥长 100m。工程设计主要内容包含：道路工程、桥梁工程、排水工程、综合管沟工程、照明工程、交通工程、绿化工程。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 1）。

6. 工程承包范围：

本项目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所示全部内容。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计划竣工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1095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国家《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一次性验收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贰亿玖仟柒佰壹拾伍万捌仟陆佰玖拾壹元捌角陆分
(¥297158691.86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玖佰陆拾肆万陆仟贰佰零肆元叁角柒分(¥9646204.37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_____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叁佰贰拾肆万壹仟肆佰伍拾壹元零角陆分(¥3241451.06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壹仟叁佰贰拾万壹仟捌佰壹拾叁元壹角叁分(¥13201813.13元)。

2. 合同价格形式：_____。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 伍波。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

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达州发展（控股）有限责任公司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捌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肆份，承包人执肆份。


 发包人：达州发展（控股）有限责任
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
 （签字或盖章）


 承包人：中铁十八局集团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
 （签字或盖章）

组织机构代码：91511700551031612T
 地址：达州市通川区鱼泉街达州市政
务中心新大楼东侧 200 米
 邮政编码：635000
 法定代表人：童鑫


 组织机构代码：9112000010306009X2
 地址：天津市津南区双港
 邮政编码：300222
 法定代表人：闫广天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话： 0818-2688886

传真： /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号： _____

委托代理人： /

电话： _____

传真： /

电子信箱： /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天津河西支行

账号： 12001635400050002701